

# 首都师范大学文件

---

## 首都师范大学 2015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意见

### 一、有关评聘规定







## 二、关于网上申报

### 三、上报材料

### 四、评议费用

## 五、附 则

## 附件

# 2015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具体日程安排

2015 年 12 月 9—14 日	全校布置工作会议。
2015 年 12 月 14—23 日	各院(系)、单位布置并开展工作。
2015 年 12 月 14—21 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各院(系)、单位布置评聘工作。</li><li>2. 上报院(系)聘任委员会名单、学科评议组名单及工作安排,经学校批准后,由人事处在校园网上公示。</li><li>3. 申请新聘职务者在网上填写申报信息,打印《申报表》,准备相关材料,并按照各学科组安排上交相关材料。各院(系)学科组工作安排由院(系)自行通知,学校学科组(实验工程、德育、主讲教授、社会应用型研究员、青年教师破格晋升教授、海外归国人员绿色通道副教授、社会化系列)工作安排见人事处网站。</li><li>4. 申请新聘教师(含科研)、德育、实验高级职务者,需向本单位提交代表性论文原件(或复印件)及专家鉴定意见表各 3 份。</li></ol>
2015 年 12 月 21—27 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各院(系)、单位派专人(非申报者本人)送审专家鉴定材料并及时返回。</li><li>2. 各院(系)学科评议组会议。</li></ol>
2015 年 12 月 27—30 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青年教师破格晋升教授、海外归国人员绿色通道副教授评议组会议。</li><li>2. 主讲教授、德育系列、社会应用型研究员评议组会议。</li><li>3. 社会化各系列、工程实验学科(系列)评议组会议。</li></ol>
2015 年 12 月 30— 2016 年 1 月 5 日	各院(系)、学科(系列)将新聘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名单及材料、评议报告、选票等上报人事处,并通过办公系统将《各学科(系列)评议组通过人员情况登记表》发至“人事处马金花”。
2016 年 1 月 13 日前	召开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议委员会会议,对新聘人员的学术水平和能力进行评议审定,确定聘任人选。